

把握发展民营经济的立足点

F121.23

李绪言

一、要立足于激活民营经济主体

发展民营经济的关键在激发经济主体的活力，也就是说，要使广大民众成为充满活力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只有经济主体这个细胞充满活力，民营经济的机体才能旺盛。如何激活主体？应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

(一) 外弃束缚——解放干部的思想，放胆发展民营经济。当前要在广大党员干部包括国家公务员中进一步掀起学习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十五大精神的热潮，统一思想认识，积极动员和组织群众发展民营经济。一是要摒弃“姓资论”。要认识到民营经济就是民众经济，就是富民经济，发展民营经济就是让广大人民群众都成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主体，投身于现代化建设，尽快地富起来。二是要摒弃“冲击论”，即要树立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相互促进的观念。三是要摒弃“补充论”。四是要摒弃“害怕论”。要看到，只要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国家控制国民经济命脉，在此前提下，国有经济比重减少一些，不会影响我国的社会主义性质。因此，各级领导干部要真心实意地、积极地扶持民营企业的发展，解除人为的束缚限制，彻底放开，放活民营经济。

(二) 内激动力——解放群众的思想，放心从事民营经济。一是要摒弃“轻商”思想，激发人民群众投身到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的大潮中。要向广大群众灌输商品经济、市场经济的观念和知识，充分利用农村成人学校、农民夜校，进行市场经济的教育；要通过典型引路，发挥“能人”和个私大户的示范、辐射作用；要通过龙头企业、合作组织、协会等把千家万户网络起来，引导他们发展商品经

龙潭水利枢纽工程，使得企业资本金得到落实，目前日本政府2500万美元贷款已到位，工程进程顺利。

(五) 把发展民营经济与实施再就业工程结合起来，加快人员分流步伐，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根据目前恩施市已有近6000职工下岗的现实，靠国有经济、靠国家包办，是极不现实的，靠什么来解决这个问题呢？实践证明，只有靠民营经济，特别是民营企业的发展壮大，才能从根本上解决就业问题。为加大工作力度，市“四大家”领导定点联系一户国有民营企业，一户私营企业，为他们解决一些实际问题，听取他们的一些意见和建议，作为决策依据。坚持把发展民营经济作为实施再就业工程，分流党政机关富余人员、转移农村剩余劳动力的主要渠道来抓，鼓励停产半停产企业职工和企业富余人员走自谋职业的路子，鼓励引导民营经济实体安置下岗职工，鼓励支持机关分流人员领办、创办办民营经济实体。同时还把条件成熟的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实行民营。目前80%的下岗职工通过从事个体私营经济或进民营经济实体实现了再就业。

(六) 把发展民营经济与替代财源建设结合起来，加快培植新的财源增长点。民营经济是全市新的经济增长点，同时更是全市财源新的增长点，从近几年来看，民营经济提供的财政税收增速在20%以上，为此市委、市政府一直强调抓发展民营经济，就是抓财源建设，各级政府和财税部门必须把发展民营经济作为培植财源，壮大财源的重要工作来抓，先予后取，加大扶持力度。

三、制定优惠政策，创造宽松环境，促进民营经济更快更好发展

根据恩施市实际，从一切有利于发展的角度出发，对民营经济的发展，在政策上扶持，管理上放宽，保护上加强，给民营经济一个积累发展的过程。

(一) 制定优惠政策。在发展民营经济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立足于放”、“着眼于导”，即放活经营主体，放宽经营范

围，放开经营方式，放宽经营对象，在放的基础上加以引导，促进其健康发展。市委、市政府先后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快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若干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快乡镇企业发展的若干规定》、《关于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的决定》、《鼓励投资集贸市场建设若干规定》、《关于加快国道沿线开放开发若干优惠办法》、《关于鼓励开发四荒实施意见（试行）》、《关于加快林业发展与改革的决定》等一系列文件，都对推进市域经济民营化作出了具体规定，在税收规费方面予以优惠，在金融、土地、人才、技术等方面予以支持，在政治地位上予以同等对待。

(二) 创造宽松环境。保护好民营业主的切身利益和合法权益，是加快发展民营经济的重要环节。一是切实保护好民营业主的产权和生产经营秩序。二是坚决制止“三乱”。我们在调查中发现，“三乱”使民营经济深受其害。我们一方面从管理上体制上入手，采取“多家费，一家收，分家算”的办法，避免多头收费。二方面是实行“收费卡”制度，对收费行为进行规范。三方面是对收费、罚款和摊派项目进行清理和检查，限期整改。三是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护好民营业主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民营业主的合法权益，并对重点民营企业实行“挂牌保护”。对那些骚扰、敲诈、勒索甚至绑架、施暴的犯罪行为，依法从重从严打击。四是理顺职能，搞好服务。明确和界定各部门职能，避免了职能交叉和政出多门现象，如打假问题，我们明确规定工商负责流通领域，技术监督负责生产领域和质量鉴定，公安负责对构成犯罪的案件查处，避免了在管理上的混乱。同时，市委、市政府要求各级各部门要切实为民营业主搞好服务，解决实际问题，并由监察部门设立举报箱。市人大还定期对市政府职能部门进行考核测评，对那些工作不力，群众反映强烈的部门予以“黄牌”警告，对连续两年受到“黄牌”警告的单位负责人予以撤换。

(作者系恩施市人民政府代市长)

济,使他们逐步懂得价值规律、供求规律、资本营运等观念和知识。要像温州人那样“家家户户开发项目,家家户户研究管理,家家户户融通资金,家家户户开拓市场,家家户户承担风险,家家户户都有企业家。”

二是要摒弃安贫守道的惰性,激发民众“穷则思变”、“勤劳致富”的强烈欲望。致富要治懒。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要通过多种方式激发民众的“勤劳致富”的内在动力,要加强“艰苦创业,自强不息”的教育,大力表彰和宣传那些勤奋劳动、勇于开拓、率先致富的先进典型,树立标兵,营造舆论氛围,形成“勤劳致富光荣”的社会风尚。

三是要摒弃自给自足的封闭观念,激发民众不等不靠、敢为人先的开拓精神。要在群众中广泛深入地宣传党的十五大精神,有针对性帮助群众全面准确地理解党的富民政策和发 展民营经济的政策,激发群众敢闯市场、敢于竞争、敢为人先、敢于致富的观念。

二、要立足于创造公平竞争的经营环境

市场经济的一个基本特征是公平竞争,各类经济主体的地位是平等的。对于民营经济既不能歧视,也不应给“偏饭”,而应立足于创造一个公平竞争的经营环境。

(一)克服和纠正歧视性政策,让民营经济走大道。党的十五大报告从理论上给了民营经济应有的地位,十五大报告指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当务之急,一是要成立专门的民营经济管理机构,设立民营企业投诉中心。二是清理和完善政策,要按照党的十五大精神,对过去出台的一些政策性文件进行清理,凡是歧视民营经济,或对民营经济不公平的地方应予以修正,使民营经济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税费负担、资金融通、项目审批及市场准入等方面,享有与国有企业同等的待遇。三是要帮助民营企业解决融资渠道问题。四是要为民营企业设立信息和咨询服务机构。五是鼓励各类人才和下岗职工到民营企业工作。

(二)克服和纠正“政策优惠竞赛”的倾向,让民营经济健康成长。对民营经济的发展需要给予一定的政策扶持,但是,不能从一个极端走向了另一个极端。目前有些地方对民营经济给予了比国有、集体企业更加优惠的政策,各地开始出现了“政策优惠竞赛”的倾向。在税费上实行大减免,甚至对一些个体户和私营企业的违法行为也予以默许,开绿灯,实行“特别保护”,由此导致了一种新的不公平。这种做法同歧视民营经济的做法一样,是不宜提倡的,因为它同样违背了市场经济公平竞争的原则。而且这些特殊政策在具体操作时随意性很大,即使民营企业也感到政策不够透明,相互之间一比较,也觉得不公平。从长远看,这种特殊政策的作用也是十分有限的,不利于民营经济的健康发展。

(三)健全法制,创造公平竞争的社会环境。党的十五大报告指出:“要健全财产法律制度,依法保护各类企业的合法权益和公平竞争,并对它们进行监督管理”。我们今后在发展民

营经济上应从以政策扶持为主向健全法制转变,把有关政策转化为法律,综合运用经济、法律手段。

三、要立足于提高民营企业业主的自身素质

民营经济能否成为县(市)域的主体经济,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他们自身的思想、政治、文化素质。目前,绝大多数民营经济业主的思想文化素质较高,他们爱国、爱社会主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恪守社会公德;具有现代经营头脑,勇于开拓创新,是发展社会生产力的一支生力军,这是不可否认的。但是,有少数个体经营户、私营企业业主的政治、思想、文化素质较低,已成为民营经济进一步发展的内在障碍。据调查,目前民营企业在自身素质上存在着以下几个主要问题:一是在政治上,有极少数人受错误思潮影响,对社会主义制度和共产党的领导持怀疑、否定的态度。二是在思想素质上,有少数人极端个人主义、利己主义、享乐主义思想严重,只讲索取不讲奉献。三是有的文化素质低下,缺乏现代经营头脑,搞家族式经营、投机性经营,导致民营企业小打小闹的多,大企业集团少;小店主多,企业家少。有的虽然能红火一时,但难以适应新的市场形势,有的则沉没在市场竞争的大潮中。四是法制观念淡漠。因此,提高民营经济业主的思想、政治、文化素质刻不容缓。

(一)以培育“四有”新人为重点,强化思想政治教育。目前,在民营企业中思想政治工作成为一个空白地带。在教育内容上,要对个体业主广泛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集体主义教育;加大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族美德教育,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在教育方式上,要突出针对性、实效性。对民营企业要进行深入调查,有计划、有步骤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当前要编写一套适合于个体业主阅读的通俗的思想教育丛书,并可以试办民营企业业余学校或夜校。通过思想政治教育,使他们成为一支“四有”新人队伍。

(二)以提高经营能力为重点,加强科学文化知识的学习。要把民营企业的经营者和职工的文化培训纳入全民素质教育的规划之中,统筹安排。要举办不同层次的文化学习班,分层次进行文化基础知识、现代经营知识、科技知识、市场经济知识的教育。要采取文凭教育、短期培训、专题讲座、案例分析、研讨会等多种形式提高民营企业业主的文化素质和经营能力。要通过舆论宣传、评选“经营大师”等方式,激发他们学科学、学文化的热情,努力提高他们的经营能力,以此推进民营企业上规模、上档次、上台阶,尽快涌现出一批企业集团和跨国公司。

(三)以普法教育为重点,强化法制观念。要在民营企业中深入扎实地开展好普法教育。要形成人人学法、人人守法的社会风尚。要教育他们自觉依法经营,依法规范生产经营行为。要加大执法力度,正确处理好积极扶持与依法管理的辩证关系。

(作者单位:枝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责任校对:雷晓)